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4〕33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中共广东省委党校 (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省代建局：

《关于报送〈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粤代建前期函〔2024〕103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为推进省委党校（行政学院）高质量发展，打造全国一流省级党校（行政学院），同意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304-440116-05-01-326468）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352060 平方

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3060 平方米（含半地下建筑、架空层及连廊），地下建筑面积 59000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建设内容包括教学用房（包括普通教室用房、实训教室用房、室内体育用房、教学管理用房、教学研究用房、师生活动用房、学术交流用房、学术研究用房、公共服务用房），图书馆用房，宿舍用房（包括学员宿舍、单身教师宿舍、人才宿舍），食堂用房，停车库及人防工程用房，架空层及连廊、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广场、景观绿化等。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 3260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1346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751 万元（含土地综合开发费用 77980 万元），预备费 11812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由省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四、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粤府〔2022〕12号）有关规定，请你局按照批准估算总投资，抓紧确定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据此编制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公开部分） 项目统一代码：2304-440116-05-01-326468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招标方式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有关规定，核准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采用委托招标的组织形式和公开招标的方式。

2. 设备已含在安装工程中，重要材料已含在建筑工程中。



审批部门盖章
2024年4月3日

注：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